

贵州远方生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。本议案的审议表决过程中，张鼎、吕诗静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由其余 3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。

（二）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

序号	关联人	关联交易类别	预计发生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
1	吕诗静	关联租赁	4.20	4.20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交易不需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注册 资本	住所	企业类型 (如适用)	法定代表人 (如适用)	主营业务
吕诗静	-	贵阳市南明区红岩路 35 号中天汤	--	-	-

		豪斯			
--	--	----	--	--	--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吕诗静与张鼎系夫妻，二人共计持有远方生态股票 9,591,188 股，占远方生态全部股份的 47.81%，为公司第二大股东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2018 年 5 月 15 日，公司与吕诗静于贵阳市签订《房屋租赁协议》，协议期限为 1 年（自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止）；租金为每月 3,500.00 元。按原协议约定，租赁协议到期后，公司具有租赁优先权，拟在价格不变的基础上续签协议，故 2019 年预计应支付吕诗静房屋租赁费总计：42,000.00 元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进行了第三方询价，双方根据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。定价依据公平、合理，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是合理和必要的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充分利用关联公司的优势，节省本公司经营成本，推动公司持续、健

康、快速发展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房屋租赁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远方生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5日